

证券代码：832389

证券简称：睿思凯

主办券商：国金证券

无锡睿思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16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现场会议 ☐电子通讯会议
无锡市滨湖区南湖中路 28-56 公司会议室
- 会议表决方式：
☒现场投票 ☐电子通讯投票
☐网络投票 ☐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邵波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2025 年 4 月 23 日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定于 2025 年 5 月 16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9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2,253,339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1.81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4 人，董事杨杰因公出差缺席；

- 2.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3.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- 4.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公告的《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2,253,339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公告的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6）及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2,253,339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公告的《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2,253,339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经营计划和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公告的《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2,253,339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公告的《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9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2,253,339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审计报告和财务报表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公告的《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2,253,339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告的《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2,253,339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江苏瀛恒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朱晓玲、孙永怡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资格、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信息披露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无锡睿思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无锡睿思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19 日